

征集遴选工作的有关要求

一、征集内容

主要征集面向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培训课程、专题讲座等，以视频形式呈现，内容包括以下类别：

（一）法律法规类：涉企法律法规宣贯、企业合规管理、法律风险防范等。

（二）政策解读类：宏观经济形势分析、经济政策解读、惠企政策应用辅导等。

（三）经营管理类：公司产权和治理、规划及战略执行、生产管理、供应链管理、人力资源及组织管理、财务税务管理、质量标准建设、资本运营、投融资策略、营销策略及品牌策划、企业文化塑造、公共关系及危机管理等。

（四）创新发展类：知识产权布局与保护、前沿技术趋势、技术成果转化、数字化转型、绿色化发展、商业模式创新等。

（五）权益保护类：产权保护、劳动人事争议管理、应收账款管理、合同管理、海外风险管理等。

（六）其他类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课程申报主体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机构、专业咨询培训机构、研究机构、行业协会、优质企业等(以下简称申报单位),无违法违规行为,信用记录良好。

(二) 课程授课人应具备丰富的教学经验(至少两年以上教学实践经验)、较高的学术素养和优秀的师德师风。

(三) 课程应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,注重原创性、针对性和实效性,贴近企业实际需求,课程设计科学,授课特色鲜明,教学效果良好。

(四) 课程应为授课人教学实录,分为短课程(微课)和标准课程两类。短课程(微课)时长 15 分钟左右;标准课程时长 45 分钟左右,另附不超过 10 分钟的说课视频(由主讲人阐述课程目标、教学思路、教学场景、创新特色和实践意义等内容)。

(五) 申报的课程应可用于公开发布,注明授课人姓名、职务、所在单位等版权信息后免费提供给中小企业学习使用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(一) 课程审核。**每个申报单位可申报不超过 3 门课程,每个授课人申报不超过 1 门课程。**主管部门对存在政治导向、法律法规、师德师风及其他问题的课程一票否决。

(二) 遴选发布。工信部将组织对各地推荐课程进行线上公众评价、企业评价和现场专家评审,遴选形成的优质课程将

在公示后收录“名师优课”资源库，并向社会公开发布中小企业人才培训“名师优课”课程名单。同时，委托工信部人才交流中心定向邀请相关知名讲师、专家录播课程，也将收录在“名师优课”资源库并发布。

（三）推广应用。“名师优课”课程将在“企业微课”平台免费公开播出发布，并通过社交媒体平台等多种途径宣传推广，供广大中小企业免费学习使用；向各级各类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免费推送，结合“一起益企”中小企业服务行动和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训工作进行推广，丰富培训资源，不断扩大中小企业人才培训覆盖面和影响力。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将已纳入“名师优课”资源库的课程用于任何盈利目的。